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8 日发出的《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通知》，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闫龙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会议逐项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向本次董事会递交并将在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了 2023 年度工作情况，与会董事对提交的《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进行了审议，认为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状况。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 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3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综合考虑公司当前业务发展情况，为满足公司后续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保障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所有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0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丁鑫先生、臧雪丽女士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同意该议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举行公司 2023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4 月 19 日下午 15:00 至 17:00 召开 2023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网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及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违规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形。

2023 年度，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神思（山东）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神思医疗）进行担保，担保额度为 6,000 万元，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为 2,900 万元，除对全资子公司神思医疗的担保以外，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的资金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为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含），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保函、保理、供应链金融等。同时，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表人办理和签署相关授信、贷款等事宜或材料，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 2024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2024 年因全资子公司神思医疗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为其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6,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额度，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贷款、保理、供应链金融等业务。本议案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开展业务筹措资金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已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000.00 万元（含本数）暂时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事宜。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六、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提高财务信息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制定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事项以及其他应由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审议，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